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

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2023年演出作品暨2024年作曲家甄選

2022.10.27

衛武營國際音樂節自2022年起，與藝術總監暨策展人陳銀淑合作，打造一個發現與創新的平台，乘載且發揚各世代及文化的音樂、演奏家乃至於創作者。為鼓勵臺灣作曲家與國際間交流，提出2022演出作品甄選計畫，並成功於首屆衛武營國際音樂節演出四件國人新作。為了延續此動能與使命，並擴大創作層面之可能性，今年度更推出2023年演出作品暨2024年作曲家甄選，經入選之作品將於2023年4月19日、20日，在衛武營表演廳舉辦之【2023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系列節目公開演出；入選之作曲家將由衛武營委託創作，並經於【2024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發表全新作品，期盼藉此機會激發臺灣作曲家創作之能量，培養臺灣音樂藝術人才，並且得以在當代國際樂壇上發光發熱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（下稱本場館）

二、甄選對象：

40歲以下（出生日為1982年1月1日（含）以後），從事音樂作品創作之作曲家，以「自然人」為限，並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或持有中華民國居留證之外籍人士。

三、甄選類別與條件

（一）2023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演出作品，至多2件。作品條件如下：

1. 提案作品為5-20人管絃樂團編制之音樂作品。
2. 作品演出長度為10-15分鐘。
3. 提案作品需為提案人本人原創，並親自提案，不限於尚未對外公開發表之作品，或是否曾參加其它甄選、徵件活動（惟提案人須自行了解各單位之相關規定再行辦理本計畫之報名）。

（二）2024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作曲家，至多2名。

四、獎勵內容：

（一）2023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演出作品：

1. 經入選作品，每案將獲得新臺幣5萬元整（含稅），作為後續公開演出及相關利用之授權費及獎金。
2. 入選作品將在2023年4月19、20日，於衛武營表演廳，由指揮家克雷門·鮑爾（Clement POWER）指揮衛武營當代樂團公開演出。
3. 參加甄選者有機會參與國際作曲名家陳銀淑作曲工作坊。

(二) 2024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作曲家：

1. 參加甄選者可參與國際作曲名家陳銀淑作曲工作坊。
2. 經入選之作曲家將由衛武營委託，並經作曲名家陳銀淑指導，為【2024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創作一首長度15分鐘之曲目並公開演出。衛武營將與作曲家另行議定委託創作之編制、費用、期程，並簽署委託創作合約書。

五、甄選方式與作業期程：

- (一) 本甄選計畫自即日起至2022年12月4日(日)23:59止收件，以報名網站截止時間為憑。
- (二) 甄選方式：採書面審查，入選名單於2023年1月12日(四)公布於衛武營官方網站。
- (三) 本甄選評審由國際作曲名家陳銀淑擔任。

六、報名方式與應繳資料：

申請人應自即日起至2022年12月4日(日)，於本計畫網站填寫報名資料，並上傳應繳文件，報名活動專頁為：<https://weiwuying.surveycake.com/s/eL2yV>。

本計畫所需報名資料如下：

(一) 2023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演出作品：

1. 提案作品總譜一份（請以清晰可讀的單一檔案上傳，限PDF格式，並以正確樂曲頁次順序排列）。
2. 提案作品錄音檔（請以MP3、WMA或WAV等格式）或MIDI檔。
3. 中/英文樂曲解說：以中文600字，英文500字內為限。
4. 個人簡歷中文版400字，英文版300字為限。
5. 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（拍照/掃描）上傳。
6.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（拍照/掃描）上傳。
7. 2023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演出作品甄選計畫同意書（拍照/掃描）上傳。
8. 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聲明（線上勾選）。

(二) 2024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作曲家：

1. 2件作品總譜各一份（請以清晰可讀的單一檔案上傳，限PDF格式，並以正確樂曲頁次順序排列）。不限樂曲編制、長度及是否公開發表，能表現個人創作風格及作曲技巧者尤佳。
2. 前項作品之錄音檔（請以MP3、WMA或WAV等格式）或MIDI檔各一份。
3. 個人簡歷中文版400字，英文版300字為限。
4. 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（拍照/掃描）上傳。
5.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（拍照/掃描）上傳。
6. 2024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繳交作品切結書（拍照/掃描）上傳。

7. 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聲明（線上勾選）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 每一位報名者不限報名一項類別。

（二） 報名**2023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演出作品者**，以一件作品為限。提案人若欲以提送本計畫之提案作品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，請提案人自行了解各單位之相關規定後逕行辦理。

（三） 報名**2023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演出作品者**，其相關權利義務已詳載於**2023【衛武營國際音樂節】演出作品甄選計畫同意書**，申請者應於提案前詳讀並充分瞭解前述同意書內容，並上傳完成簽署之同意書檔案。

（四） 提案人應保證本提案所使用著作均無違反法令，且無侵害任何第三人者之權利(包含但不限於著作權、發行權)，提案人應交付本場館後續利用所需相應使用授權之證明文件備查，但前述備查並不免除或減輕提案人之法律或賠償責任。

（五） 本場館保留修改本計畫甄選辦法及相關細節與最終解釋之權利。

八、相關問題洽詢：

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節目部

電話：07-262-6814（洽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09:00-18:00）

E-mail: artisticplanning@npac-weiwuying.org